附件1

导师履职尽责承诺书

本人承诺严格遵守《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研究生导师指导行为准则》《郑州轻工业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岗位管理办法（修订版）》《郑州轻工业大学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研究生招生培养全方位、全过程中，恪守导师岗位职责、遵守导师管理规定、践行导师第一责任人要求，杜绝出现以下指导精力投入不足、质量把关不严、师德失范等行为：

1. 指导学生失职失责、言语不当、敷衍教学行为；

2. 未按学校相关规定给助研学生发放助研津贴行为；

3. 未能做到关心爱护学生，要求学生从事与学习、科研无关事宜行为;

4. 违反学校相关规定，研究生在读期间取得的学术成果（论文、著作、专利等）及获得的奖励署名不规范行为；

5. 其他违背学校关于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相关管理规定的行为。

如违背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接受相关部门作出的各项处理决定以及接受相应的党纪政纪处理等。

承诺人: （签字）

年 月 日